

戰後經濟和平論

中華書局印行

紀乘之譯

戰後經濟和平論

中華書局印行

民國三十三年五月發行
二十五年四月再版

戰後經濟和平論 (全一冊)

定價國幣二元一角

(郵運匯費另加)

原著者

Oswald Dutch

譯者

紀乘之

發行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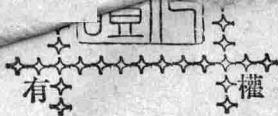
中華書局有限公司代表
姚戟楣

印刷者

上海澳門路四六九號
中華書局永寧印刷廠

發行處

各埠中華書局



譯者序

第一次大戰結束以後，世界各國不但在國際政治問題上沒有獲得合理的解決，而且在各國人民心理上也未曾給予以安全和平的確切保證。這種心理上的威脅——生活的恐懼，實起源於國際經濟制度的不合理，因此在二十年以後，便又發生了第二次的世界大戰。本書原名爲 *Economic Peace Aims*，係作者渥斯瓦德·特區 (Oswald Dutch) 針對着過去二十餘年的國際情勢，對此次戰爭後世界經濟和平所建議的計劃。他在本書中對於過去國際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各方面的割裂局勢，人爲障礙，以及不能互相利賴的危機有詳盡的論列，從而提出他對維持戰後世界永久和平的看法和建議。他認爲奠定世界永久和平基礎的第一要義，應使國際經濟獲得充分的合作。

本書內容原共分二十章，其中雖以經濟問題爲主，但有幾章，是討論到政治和心理方面的，爲使讀者獲得一中心概念並求簡明清晰起見，譯者雖已全部譯出，但付印時，將原書第五章「經濟計劃的政治前提」，第十八章「德國的新秩序」及第十九章「心理上的先決條件」刪去，所以現在僅留十七章。不過上面的三章雖然刪節，但其各章論點，在其餘各章中均有所敘述，無礙全書。

從我國的抗戰開始，到現在世界反侵略國家對抗軸心勢力爲止，已近七年，敵人爲勢日盛，雖然尙圖掙扎，但民主國家最後勝利，已爲時不遠。當戰爭結束之前，舉世人士都在熱烈的討論戰後國際經濟問題，藉謀世界永久和平，作者在本書所提出的各種問題和他的獨到意見，至值吾人參考，因抽暇譯成。惟其中舛謬之處或在不免，尙希讀者不吝指正。

紀秉之 三十二年五月六日於重慶

戰後經濟和平論目次

譯者序

導言 世界和平的準備.....一

第一章 上次和平條約的錯誤.....七

第二章 和平條約的經濟反應.....一五

第三章 生活的恐懼.....二四

第四章 世界存亡的關鍵.....三四

第五章 計劃經濟與經濟計劃.....四〇

第六章 工作的權利.....四四

第七章 工作的介紹.....五八

第八章 生產體系.....六七

第九章 工資與工作時間.....七九

第十章 消費——一個重要的因素.....八五

第十一章 自由貿易與貿易政策.....九一

第十二章	信用、資本與資本主義·····	一〇〇
第十三章	通貨管理與政府財政·····	一〇九
第十四章	原料與代用品·····	一一五
第十五章	殖民地與「生存空間」·····	一二八
第十六章	賠款與外債·····	一三三
第十七章	是有伸縮性的計劃不是嚴格的法律·····	一三七—一三八

戰後經濟和平論

導言 世界和平的準備

一九一四——一九一八年和一九三九——一九四〇年兩次大戰的中間，發生了二十一年的世界經濟戰，在這二十一年內全世界，特別是歐洲，都不能得到和平。

所以第一次大戰和這經濟戰爭中都沒產生過一個真正的勝利者。

那些相信自己已戰勝的國家，都不能不承認她們對於無論是本國或其他人民的永久和平與繁榮，均未曾有所貢獻。她們祇種下新的鬥爭和新的戰爭的種子。她們的失敗，是由於她們不會明白的一個基本的真理：即一國應有達到及維持和平的準備，正如她們準備戰爭以求勝利相同。

本書的撰寫，正是全面戰爭仍然緊張的時候。戰爭的結局如何，固未可知，但是她却使我們得到一個教訓——即這一次我們應該及早作和平的準備。

過去的錯誤，即和平只可以在勝利來臨時生效的觀念，是若干新的戰爭和失敗的原因。

自然這並不是說永久的和平是會和勝利同時俱來的，而正好恰恰相反。在侵略者——即指獨裁國家——完全失敗和傾覆的時候，真正合理的和平是沒有問題的；但過去由於若干和平條約中所鑄成的錯誤，不該再行重演，這次的和平條件不能單由勝利來決定。

在準備戰爭中要費若干年的工夫。戰爭國家不單是要充實其武力，而且還要估計敵國的力量；經濟與科學均須動員。計畫、國民心理、組織——這些都是備戰過程中的主要工作。

但是正義的和平是人人所希望的。

因此便有一個基本的條件：即在和平準備上既需要更多的時間與精力，則在心理方面便應有更大的努力。這一切須在戰爭正在進行時下手。一種堅定的信念是必要的——即我們一定要爭取戰爭的勝利。本書之作，即基於這種不可動搖的信心。自戰爭勝利時起，我們須要認識一切等待我們努力的偉大責任。

隨着戰爭以後而來的和平，各國都不能靠機會來解決。和平應該是有計劃的，而和平計劃應與動員計劃有同樣的充分準備與具體內容。

大不列顛今日的每一男女都認為如果生活本身是值得生活的話，民主國家一定要勝利的。由於這種認識，我們就應該要求勝利。

不過單單如此是不能的。在戰爭結果時責任立即產生，休戰協定未成立前大的問題便發生了。那麼應該怎麼辦呢？在對於戰局的未來和同盟國與敵人間的關係不能加以預測時，實無法草擬一切和平計劃的政治項目。不過，有些基本的政治原則是在目前就確定的；此種原則遠超過一般流行術語的範圍，對於吾人所提出的問題能徹底解決。

不過，經濟方面是很明顯的：每一男女都明瞭上次和平條約的過失，引起再度戰爭的過失，已經指示我們何者是錯誤，何者是應該避免的了。

這些錯誤現在可以作為吾人的殷鑒。錯誤的發生實由於愚昧、缺少準備及對於具體事實與環境的忽略。再重蹈覆轍乃是人類的一種罪惡，含有未來也許更可怕戰爭的罪惡。

作者過去曾居住在由凡爾賽、聖。宅芒(St. Germain)特里安能(Trianon)及涅伊(Neully)等片面條約所鑄造大錯的中歐各國，對於這些條約所造成的不幸結果明瞭得很清楚。作者屢次與中歐的政治家或經濟學者討論到昔日曾繁榮一的地方不幸遭遇，這都是那些愚昧而魯莽的人認為自己已經樹立一永久和平的當政者所造成的惡果，作者記得一般學者對於若干城市與商埠的被分割，共同通貨的廢止以及千萬里路的新關稅壁壘的形成，發生莫大的恐懼。

作者不僅在大戰後的二十一年內，居住中歐並漫遊各國，而且因工作關係，有社會研究當時的政治經濟情勢。使作

者加深憂懼的，是下面的一個事實：

一九一九—一九二〇年的和平條約是有經過深切考慮與準備的。若干條約都是倉卒擬定的。在當時情形下所造成的機會，未能加以利用，現在已成爲吾人所切盼的命運。無所限制的一切自然發展都爲之停頓，任何事情都受到抑制。因爲和平條約的擬訂者沒有注意到一切經濟、國民心理、論理和條約本身的影響，千萬人民的生活不得不依從許多可笑的幻想。爲什麼勝利國不能包括在「最惠國條款」以內呢？爲什麼中歐的戰敗國不能成立關稅同盟呢？爲什麼勞工不能自由交換呢？爲什麼，爲什麼，爲什麼呢？

這些問題都祇有一個答案：因爲當時忘記了和平的準備。因爲雖然中間距時不久，戰爭却經過了數年的研究、考慮與準備，但是和平問題的研討則認爲是多餘的。實際上和平是會比戰爭更爲永久的。

這一次我們不會也不敢這樣短視了。過去的歷史教訓可作前車之鑑，目前戰爭仍在激烈緊張階段，我們不但要從二十世紀的事實尋求解決的辦法，還要以整個的人類歷史爲依據。

除一切錯誤與謬解而外，一九一九年及一九二〇年和平條約不但忽略並違反歷史的基本意義，則從科學進步原則上看來，也有世界領土逐漸聯合的必要。

一切發明均使各國接觸益加密切，則吾人政治經濟制度應從較大範圍中商取決定，彼此間距離日短，則共同合作下之世界中人爲的範圍與障礙更應減少。

科學與經濟學的定律，往往較諸人類腦筋所設想的限制與束縛爲強，任何違背進步潮流以維持這種束縛與限制的企圖，則進化的結果必然發生新的不幸——戰爭、革命與混亂乃成爲理論上的後果。

一九一九—一九二〇年和平條約想使科學與經濟學較前更受限制。它們不但沒有使小的領土聯合起來，反將大的經濟單位割裂爲若干小國。結果則成爲不安、社會貧困與世界經濟危機。中歐人民有生命的健康的素質變成貧困與饑餓的遇激主義。現在已經不再有理性的存在了。

這裏可以列舉一九一九—一九二〇年創造和平者忽略最重要的歷史教訓的事實。

過去六千年來政治的進化，很明顯地證明了進步是需要將小單位匯成大集團。或者還有更好的辦法，因為科學的昌明已使人類的關係更爲密切了。

家庭是政治進化的初步的現象。由家庭進而成爲部落；散處的茅舍成爲聚居的單位，因此而成爲村莊。野生動物成爲家庭的牲畜。

交通是這種發達過程的次一階段。距離的限制被人類征服；水上賴船隻；划船與航輪；陸上賴牲畜運送。世界較遠的部分被發現，國家逐漸建立起來。由部落產生了人類、民族、國家。

蒸汽、鐵路與汽船的時代，使人類益爲密切。大英帝國產生，北美各邦聯合起來。義大利諸小邦和德國的小諸侯國都聯合成爲一大帝國。

自一八七一年以後，上次大國家聯邦形成時（即德意志帝國），科學的發達使各國間間隙有進一步的聯繫。電報與電話制度完成；汽車、飛船、飛機、無線電報與無線電出現。

一九一四——一九一八年的世界大戰是利用這種科學進步的良好機會。距離的縮短應該使大陸間有更密切的聯合與普遍的合作。

但結果適得其反。

大陸被割裂的程度更深。小的國家已經形成，關稅壁壘逐漸樹立了。

歷史的輪子已在倒轉回去。人類自認爲能超越了經濟學與科學的定律。

但是經濟學與科學的定律仍然是較強的。它在人類的行爲中發生了重大的影響。它不能用來幫助人類求得解散、增進合作與團結。反之，它却爲我們造成經濟孤立、戰爭計劃、傳播了人類的仇恨、轟炸與毒氣……。

歷史的輪子不但在經濟學與科學上倒退。各國反利用過去時代的政治機構，在政治策略中，國家主義的原則壓倒了國際合作。

國家與國家觀念像宗教與宗教信條一樣的重要。如果這種觀念不能與科學與經濟學趨向一致，世界實愈加貧困愈加

悲慘的。但是我們如果不再明瞭爲什麼三十年戰爭的發生是由於宗教思想的衝突，那麼我們也不會明瞭國家思想的衝突乃是發生人類流血殘殺與整個時代毀滅的原因。宗教與愛國主義這兩個大的觀念如果有限制或壓止人類的企圖時，便爲人類咀咒的對象。但愛國主義附庸在國際合作之下時，不過像現在的宗教一樣，是一個單獨解決的問題。

也許一九一九年及一九二〇年的和平代表是衷誠從事的。他們不明瞭對於過去歷史的忽略會發生多大的不幸。他們不明瞭經濟混亂是從經濟單位的分割中產生的，而各自爲政的現象會發生那種歪曲的國家社會主義。我們承認當時的和平代表如果具有我們今日的經驗，一定會成立另一種方式的和平條件。

但是在這一提之下，我們應該記得：即在戰爭仍然進行的時候，我們必須利用我們取得到的一切經驗對於未來的和平作充分的準備。

這一原則既然確定，工作應立即開始。基礎原則的成立，如大不列顛需要改造其戰時經濟爲平時措置，還是不夠的，主要的是要將未來和平所依據的這些條件，一一實行起來。

本書即幫助戰後各國完成這一目的。

一個平時經濟計劃的設計，是超過每個人的能力以上的。因此，像這本書內所提出的一些意見，僅能當作一種個人的建議。

本書可以作爲討論經濟和平的依據。從作者由上次和平條約中所得來的經驗及目前世界危急情勢上言之，作者企圖對於戰後的經濟和平，提出具體的建議。

本書內所作之建議決非烏托邦式的，同時更儘可能地避免一切理論上的討論。

不幸的是在作具體的經濟建議時，自無法避免涉及政治問題。這些問題都是必須馬上解決的，和經濟問題有連帶關係的。作者僅就經濟方面作討論的主題。

作者起首就想到會有人對於本書的若干意見反對，因爲他們大都是偏重在許多保守原則和意見上的。作者將儘可能在每章中對於反對意見加以分析與批評，作者深恐此等建議不免發生錯誤，但即使可能有人反對與懷疑，作者相信這本

書必須寫出。因爲在發現真理與構成一個各方面都實際合理的方案之時，錯誤是一個必要的條件。

本書的主要目的在提醒讀者認識和平準備實較戰爭準備尤爲必要。現在仍有充分時間作和平及戰爭結局的準備。「欲和平須準備戰爭」是一句含有真理的古語。但是現在應該改爲「欲和平須準備和平」。

我們應該爲和平而準備！

這是本書一再印在讀者腦海中的成語。吾人本身及子孫後代的和平應以如何實現這和平爲斷，

但空虛言語究嫌不足。每一男女均應該共同進策並與和平以實現的機會。

因此作者希望對於戰後經濟提出一具體建議，藉以說明這種經濟和平可以作爲問題提出。雖然若干讀者對於全部或一部分方案未能同意，但作者希望讀者不從這一方面而忽略了本書所提出的概念。

爲和平而準備！

第一章 上次和平條約的錯誤

一九一八年十一月德奧匈軍隊崩潰以後，相繼而來的便是這三國王室的沒落。所有各處擁護戰爭的團體也都被和平主義者驅出國外，而由左翼政府當政。

德奧兩國民主政府均派遣代表出席凡爾賽和聖日爾曼的和平談判，兩國政府當局過去雖曾反對過他們的統治者和軍隊的主戰政策，但現在他們却不得不接受意在對戰爭國家報復的和平條約。所以這些民主政府代表所載與俱歸的負擔無他，祇是予這些力主和平目的聲譽以絕大之創痛而已。

這是一九一八年和平條約的第一個錯誤；一種心理方面的錯誤。

這種心理無異自予勝利的民主一種無情的報復，因為他們在中歐各國的民主友人的地位因此而完全被破壞了。便是這些民主友人也不能不認真行和平條約的工作，無論從政治方面或經濟方面都屬不可能。正惟這種人的執行力量被削弱了，後來便引起了德國社主義和奧地利祖國陣線（Heimwehr）的抬頭，終於造成了中歐一切民主勢力的毀滅。

在和平談判的時候，戰勝國對於中歐各國的政治經濟機構認識膚淺。在戰爭期間，對於中歐各國的軍隊部署、槍砲、飛機會有詳確的情報，但是却没有專家能够在社會輿論、民族問題、經濟組織、運輸問題或通貨制度得到客觀可靠的報告。從事研討這些問題的祇有新「民族」國家派來的那些具有偏見的代表，同時其中祇有少數人對於經濟情形有較為明晰的觀念。大多數代表僅僅注意到如何依照其本國欲望、國防和國有交通路線來劃定這些新國家的邊界。

這便是中歐各國新國境劃分的方法。自從開始起，這些新國家就是要流產的；而且是危險的流產。自然這並不是說新民族國家的構成是不合乎某種特殊意義——毫無限制的民族自主的意義。不過她們却是流產的，因為這種仲裁式的劃分疆界往往違背了民族自主的精神並造成了與國際貿易有害的經濟障礙。

這些民族國家的失敗在於她們不自然的構成，他們並沒有經過自然發達的階段，同時也沒有理論上的根據。從理論上講來，雖然這些小國都應該有民族文化的完全自由，但經濟方面她們都應該聯合成爲一大單位。將下列這

些新興國家的土地面積和那些政治經濟聯合一致的國家的土地面積作一比較，便可以顯然看到這些新興國家的構成如何可笑了：

大領土國家

土地面積(方公里)

人 口

美國.....七、八三九、〇六五

一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蘇俄.....一二二、〇八六、八〇〇

一八〇、〇〇〇、〇〇〇

大英帝國.....四〇、〇〇〇、〇五五

四六八、〇〇〇、〇〇〇

中國.....八、二六九、九〇〇

四七〇、〇〇〇、〇〇〇

新興小國

但澤.....一、九五一

三八四、〇〇〇

薩爾.....一、八八〇

七六三、〇〇〇

默麥爾.....二、四〇〇

一四三、〇〇〇

愛沙尼亞.....四五、二〇〇

一、一三〇、〇〇〇

立陶宛.....五三、二〇〇

二、一六〇、〇〇〇

拉特維亞.....六五、八〇〇

二、三六〇、〇〇〇

奧地利.....八三、八五三

六、八〇〇、〇〇〇

匈牙利.....九二、九五〇

七、九八四、〇〇〇

捷克.....一四〇、四〇八

一三、六一二、〇〇〇

波蘭.....三八八、四〇〇

三三、二五〇、〇〇〇

以上十國都是在和平條約下新成立的國家，奧地利與匈牙利兩國，是由以往奧匈(兩合王國)經濟單位中分割而成的。薩爾與默麥爾二國祇是暫時的決定，後來又擱置下來。迨一九三八年和一九三九年時，其餘八國政府均已成立，同時

也有了她們自己的關稅壁壘，自己的通貨和行政組織。現在這些國家中祇有匈牙利一國還保持着半獨立狀態。戰爭的火炬一經燃起，其餘九國都作為納粹德國魔掌下的犧牲者了。

這十個國家自成立以來，便是無窮爭論與戰爭危險的主因。她們沒有為歐洲帶來和平，却帶來了無窮盡的衝突。我們現在可以將薩爾、默麥爾和但澤問題略加論述。很顯然地，在希特勒未登台以前，德國便想要求這些國家是純屬於德國的領土，利用各種手段想把她們重行併入德意志帝國之中。從任何方面講來，她們也不是「民族」獨立的國家。但是「民族」的自覺反使她們更加危險，因為為時不久便發現到沒有一個新劃定的國家邊界不是成為問題的。

例如，波蘭是新興國家中領土最大組織最嚴密的國家，但發生四次糾紛的原因都是民族問題。波蘭首先奪去了事前允許劃歸立陶宛的維爾那 (Vilna)，因為在華沙政府，認為維爾那大多數居民都是波蘭人。波蘭繼又要求將捷克的特申 (Teschén Cieszyn) 附近的土地併入。直到波蘭被佔領以前為止，波蘭人與立陶宛人間的關係非常惡劣，同時由於波蘭對於特申的要求，使波蘭與捷克也不能維持友誼關係。波蘭與德國間的經濟戰爭經過了數年之久，常常有引起公開衝突的危險，因為德國要求收回但澤與走廊地帶，而波蘭人則因為有少數波蘭人的居留要求德國東部的領土。最後，在一九一九至一九三九年的整個二十年內，波蘭不但時常與蘇維埃聯邦爭論烏克蘭問題——一部分領土已歸波蘭——而且波蘭國內的烏克蘭人也對於華沙政府發生了不少的麻煩。

捷克情形也大致相同。先後發生大小五次民族問題。波蘭要求特申的糾紛已略如上述。波蘭少數數人民的居留是引起糾紛的一個原因。第二個不安的起源是蘇台德區，原為捷克所有，但德國要求收回。這一大塊土地是由匈牙利割讓捷克共和國的一部分，其中斯拉夫人與匈牙利人同居住在一起。由於這種原因，直到一九三九年為止，布拉格 (Prague) 與布達佩斯間的關係始終惡化，隨時有發生軍事衝突的可能。從國內言之，斯拉夫人與小俄羅斯人 (Ruthenians) 使布格 centrally 當局感到非常困難，因為這兩個民族也以民族自決的理由要求獨立。最後乃引起了波蘭的崩潰。

奧匈兩合王國的分裂是和和平條約處置過錯最好的例子。自奧地利成立以來，即對鄰國要求領土。在所謂「歷史權利」(historical right) 的口號之下，新興國向捷克要求全部斯拉夫和小俄羅斯的獨立，向南斯拉夫要求佛沃底那 (Vojvodina)

和哥羅提亞 (Groatia)，向羅馬尼亞要求特蘭斯斐尼亞 (Transylvania) 和巴納特 (Banat) 的獨立，因此二十年來小協約三國與匈牙利的關係始終緊張。若干次雙方軍隊動員，大有發生戰爭的可能。和平條約也曾產生了奧地利的糾紛，因為奧地利得到了以經屬於匈牙利的勃爾根蘭得 (Burgenland)。在這種情形之下，當一九二〇年奧地利向匈牙利要求她所應得的領土的時候，奧地利軍隊與匈牙利亂黨發生了嚴重的衝突。最後由全民投票方式解決，而自一九二二年以後奧地利與匈牙利兩國間的感情仍未恢復。這兩國過去曾成立同盟，同時在各國中間也是一九一八年失敗時受打擊最深的國家。

在東北歐洲，新波羅的海國家——愛沙尼亞、拉特維亞和立陶宛，過去均屬於俄國，二十年來均在準備對俄戰爭中，但最後至一九四〇年為俄國所吞併，蘇俄將這三國作為防禦德國進攻的工事。同時，德國對這三國也時常提出要求，特別是對立陶宛，德國會要求收回默麥爾。立陶宛也與波蘭發生過上述的糾紛，因為維爾那是新興立陶宛的首都所在地，但後來波蘭軍隊佔據併入波蘭以內了。

這些衝突的戰爭事實，這些不安現象的根源，是十個新興國家邊界問題發生的原因，但癥結當不止此。和平會議所允許給予新領土的其他各國，也都不久捲入了政治與民族糾紛的旋渦之中。

自一九一九年起差不多有十五年之久，義大利與南斯拉夫間常常有爆發戰爭的危險。在上次大戰期間，協約國曾成立了若干協定，其中均含有有關義大利與南斯拉夫（當時尚稱賽爾維亞）的某種保證條款。如協約國獲得勝利，義大利可獲得奧匈國的義語領土，同時賽爾維亞則獲得哥羅提亞、斯拉佛尼亞 (Slavonia) 達爾馬提亞 (Dalmatia)、波斯尼亞 (Bosnia) 和黑塞哥維那 (Herzegovina) 的斯拉夫語領土。

這是未曾從事和平準備和未曾對於當前情勢獲得充分認識時政治條約所造成惡果的一個明顯例子。因為在達爾馬提亞，如在伊斯的里亞 (Istria) 和達爾馬提亞羣島一樣，通行兩種語言，一種是義大利語一種是哥羅提亞語。這些領土可以說同是義大利和南斯拉夫的。

即在巴黎和平談判仍在進行的時候，義大利人與賽爾維亞人之間還有激烈的爭端，時有使和會破裂的危險。最後乃

組織一特別委員會繼續商討決定辦法，但迄無結果。一九一九年塞爾維亞人佔領了阜姆(Fiume)的亞得里亞港(Adriatic port)。其後義大利詩人鄧南遮(d'Annunzio)復以政變手段將該港奪回。伊斯的里亞、阜姆和達爾馬提亞間時有糾紛，直至一九二四年爲止——凡爾賽及聖·日耳曼和平條約簽定五年後——義大利與塞爾維亞(現在的南斯拉夫)始成立協定。在這一段期間內兩國時有陳兵邊疆的現象，第二次戰爭一再不免。

一九二四年的解決方法也是很可笑的。阜姆被劃分爲兩部分，中間以鐵絲網劃界，北部約占全面積四分之三，歸義大利所有，仍名「阜姆」，本部則歸南斯拉夫所有，名爲「蘇薩克」(Susak)。其主要港口在北部，因此義大利在它的北亞得里亞海的三大港口——威尼斯、的里雅斯德(Trieste)和波拉(Pola)而外又得到了第四個港口。南斯拉夫因爲沒有現代港口，不得不改造蘇薩克成爲一個現代化的通過港，而義大利四個港口因爲沒有內地可通，常以缺乏通過貨物爲苦。達爾馬提亞羣島則由義大利與南斯拉夫分割，伊斯的里亞歸義大利所有。從表面上看來，這種劃分像是很「公正」，但從經濟立場上看來則大不然。因爲阜姆和紮拉港口的重要性已經大減，同時南斯拉夫由於在亞得里亞缺乏適當的通過港，其大部份的海外貿易不得不由希臘的薩羅尼加港(Salonica)通過。

不但南斯拉夫與義大利時常發生衝突，匈牙利與保加利亞間也時常引起糾紛。我們現在尋到了問題的中心。這癥結不但使二十年間巴爾幹各國的關係爲之混亂，而且在此次戰爭中也爲國社主義者造成了發動侵略戰爭的口實。

義大利與南斯拉夫當時都是戰勝國家，就是這兩個國家在東南歐的民族混雜問題上要設法避免衝突。然而保加利亞和匈牙利兩國都是戰敗國家，却不再需要在她們的民族糾紛問題中實行仲裁；她們兩國都是以大片領土割讓給別國的。但是結果保加利亞成爲巴爾幹半島國際糾紛的最大根源之一。她向羅馬尼亞要求過南部多布魯查(Dobrudja)（一九四〇年秋曾由羅馬尼亞自動割讓給保加利亞）。她又主張馬其頓是保加利亞的領土，向南斯拉夫要求斯科普列(Skoplie)、俾托利(Bitolie)和斯替普(Stip)附近的領土，向希臘要求愛琴海沿岸發達河(Vardar river)和馬里作河(Maritza river)之間的土地（包括薩羅尼加、塞勒斯(Seres) 德刺馬(Drama)、卡瓦刺(Kavala)和得得區加赤